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奥微”或“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鞠建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拓宽投资方式和渠道，把握公司所在行业相关创新应用领域的投资机会，优化公司投资结构；同时为加强与合作伙伴的产业协同效应，探索 and 发现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 亿元认购北京小米智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小米智造”）的基金份额，本次募集完成后规模为 90.3 亿元。由于小米智造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小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小米”），系公司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小米构成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投资系与关联方共同对

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未对其他投资人承担保底收益、退出担保等或有义务。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8）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